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发行人



债券受托管理人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OLDSTATE SECURITIES CO., LTD.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

2017 年 6 月

重要声明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材料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金元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金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金元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三章 本期公司债券保证人情况.....	12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4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6
第八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7
第九章 其他重要事项.....	18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01号”文件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

二、债券名称

2012年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公司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12联发债、112120。

四、发行主体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五、债券期限

本期公司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六、发行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8亿元。

七、债券利率

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2%，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第3年末，如公司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若公司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八、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九、起息日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2012年10月25日。

十、付息日

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每年支付一次，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0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选择回售，则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10月25日为回售部分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一、兑付日

本期公司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10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选择回售，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5年10月25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二、担保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三、发行时信用级别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AA。

十四、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十六、跟踪评级结果

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出具的《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十七、债券回售情况

本期债券于2015年10月16日完成债券回售工作，回售数量为0张。回售金额为0元（不含利息）。本次回售后，本期债券剩余托管量为8,000,000张，余额为800,000,000元。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南通港联纺织有限公司，是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商外资苏府资字（2002）4078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由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联邦国际纺织有限公司（香港）共同出资组建的中外合资经营有限公司（港资）。公司于2002年11月11日取得江苏省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合苏通总字第00390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11月9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各方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拥有的公司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的净资产份额作为出资，折合股本总额8,090万元，共同设立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2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7]2120号文批准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1月3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商外资资审A字[2007]030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根据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72号文“关于核准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于2010年4月14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5.00元，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到10,790万股。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32,370万元。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0.45%股份，社会公众流通股份人民币19,276.5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9.55%。

二、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情况

2016年度，在全球政治充满不确定性，经济持续低迷、市场需求偏弱的复杂形势下，面对全球纺织服装产业布局不断调整，国内生产要素成本持续上升等诸多不利因素，公司通过组织结构调整、产业链进一步融合、智能制造配套的提升、资金运作的整合、科技创新和产品研发等积极措施，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丰收。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3,861万元，同比上升7.52%；实现营业利润48,488万元，同比上升25.21%；实现净利润38,357万元，同比上升30.49%。报告期内，公司在管理运营、技术创新、市场开拓、品牌建设、投资项目等方面都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管理运营方面

持续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提高管理的科学性、系统性。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CNA实验室认证”、“Oeko-Tex Standard 100信心纺织品证书”、“ISO9001质量体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监督审核、“AAA测量管理体系”升级认证、“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换证审核，获得了“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优秀企业”、“江苏省消费品工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示范企业”等荣誉。

（二）技术创新方面

1、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产学研用合作，公司江苏省生态染整技术重点实验室通过省科技厅组织的验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通过省级复评。

2、公司以研发平台为载体，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报告期内，从新原料、新工艺、新功能方面入手，重点开发成功的产品分别有16个系列、9个系列、11个系列。

3、公司积极开展项目科研，并积极申报各类科研项目，其中，国家科技支撑计划“纺织品无甲醛免烫复合功能整理关键技术”通过科技部组织的验收，“利用多酶协同作用的高档亚麻织物清洁化生产关键技术研发”被列为江苏省重点研发计划，“流行色织面料服装设计产业化”被列为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成果转化项目，“无莱卡弹力织物的低碳节能环保后整理方法”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高性能淀粉基环保纺织浆料的关键制备技术与产业化应用”荣获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三等奖，“棉德绒混纺色织面料”和“全棉易护理功能性色织面料”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4、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通过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申请发明专利6项，授权发明专利3项，申请并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0项。

5) 公司建有产品创意设计中心，并在美国和欧州设有分部，及时整合各类资源，

利用产业链优势，提升创意设计能力。2016年公司自主创意研发的产品销售占公司总销售量的20%以上，有力支撑了公司经济效益的增长。

（三）市场开拓方面

1、着力发挥设计中心的花型款式和新产品设计两大职能，调整设计中心组织架构，建立以客户选中率和客户订单数量的薪酬考核体系，激发设计开发人员潜力，调动积极性。

2、调整并加强营销网络建设。调整香港办营销市场为面向全球，加大香港平台的接单能力和营销范围；成立孟加拉办事处，加强与当地服装厂合作，拓展面料接单渠道；调整上海办职能，加大国内市场拓展；根据当地经济及纺织市场现状，关闭俄罗斯、巴西办事处；成立家纺面料部，组建家纺面料设计团队，加速家纺市场的开发，扩大家纺市场占有率，联发天翔为家纺面料部提供优质快捷服务，支持创建家纺面料品牌。

（四）品牌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极力推动名品名牌创建，重塑特色品牌，加大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提升品牌的贡献率，继续打造由“JAMES FABRIC”现货面料和“JAMES”系列服饰构成的品牌体系。其中“JAMES FABRIC”现货面料已发展成为国内现货面料的主导品牌。“JAMES”系列服饰品牌经过一年多的运营模式调整，通过对品牌重新定位，重塑品牌风格，调整产品结构，报告期内亏损大幅下降。

（五）投资方面

为了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实施“高端升级，中低端转移”的战略举措，将中低端产品和对成本敏感、利润较低的产品转移到发展中国家，利用当地资源优势，拓展生产基地全球化布局。公司已在新疆建有棉花收购和纺纱厂，在柬埔寨寨有制衣工厂。经过前期的考察，报告期内，已与埃塞俄比亚投资委员会、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在埃塞俄比亚德雷达瓦发展纺织服装产业的《谅解备忘录》，将在埃塞俄比亚建设纺纱、印染布、色织布、成衣于一体的纺织工业园区，预计形成月产20万锭纺纱能力、250万米印染面料、250万米色织面料、300万件成衣的生产规模。项目建成后，将完成企业在全球的生产基地布局。充分利用好关税优势、劳动力资源优势、原料优势，大大提高企业的全球竞争力。

三、发行人2016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472,518.82万元，较2015年末增长5.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85,499.76万元，较2015年末增长7.60%，资产负债率（合并）为39.00%。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3,861.10万元，利润总额51,653.1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9,402.02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22元/股。

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542.48万元，同比变动-42.3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70.89万元，同比变动98.4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260.10万元，同比变动-208.19%。

发行人负债规模基本稳定，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结构较为稳健，偿债能力较强。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变动率
资产总计	4,725,188,190.78	4,472,018,705.51	5.66%
负债合计	1,843,027,122.79	1,777,065,400.08	3.71%
股东权益合计	2,882,161,067.99	2,694,953,305.43	6.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2,854,997,603.60	2,653,262,153.39	7.6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738,610,953.91	3,476,970,839.03	7.52%
营业利润	484,881,573.01	387,241,474.97	25.21%
利润总额	516,531,880.31	412,692,551.22	25.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020,199.74	294,489,086.81	33.80%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净额	285,424,828.77	495,403,686.73	-4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8,874.65	-563,989,208.59	-9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600,992.87	-78,718,312.44	208.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2,748,200.63	-135,043,239.30	-139.06%

第三章 本期公司债券保证人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02号文《关于核准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于2012年10月25日至2012年10月26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80,000万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净募集款项共计人民币79,040万元，已于2012年10月29日汇入中国工商银行海安县支行账户内。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大华验字[2012]314号《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验证报告》。

根据发行人2012年10月23日公告的《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为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使用并履行相关程序。

截至2016年末，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6年度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为2012年10月25日，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0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16年10月19日，发行人公告了《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6年付息公告》，按照上述公告，“12联发债”票面利率为6.20%，每手（面值1,000元）债券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2.00元（含税）。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为8亿元，票面利率为6.20%，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17年10月25日。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由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跟踪评级，并于2017年5月25日出具《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八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于2016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年度）》。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的事项包括：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情况，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定期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九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担保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未对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发行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1,400.00万元，占截至2016年末公司净资产的3.99%。

二、其他重大事项

2016年，发行人未发生其他影响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17年6月7日